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CZD2024-CS-2847-001

商南县医院院前急救调度能力提升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合同包1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26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4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36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7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院前急救调度能力提升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高新二路山西证券大厦八层招标四部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CZD2024-CS-2847-001

项目名称: 院前急救调度能力提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971,159.79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交换机、服务器):

合同包预算金额: 607,024.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607,024.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信息化设备	交换机、服务器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607,024.00	607,024.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6 个月

合同包 2(医疗卫生用房改造):

合同包预算金额: 364,135.79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364,135.79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2-1	医疗卫生用房	改造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364,135.79	364,135.79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3个月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交换机、服务器)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合同包2(医疗卫生用房改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交换机、服务器)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3.2、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3.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4 需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采购文件，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合同包 2(医疗卫生用房改造)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投标；

3.2、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合法授权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3.3、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合法有效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安全 B 证），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

3.5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6 需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采购文件，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高新二路山西证券大厦八层招标四部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3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2月24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二路2号山西证券大厦8层第一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4年12月24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二路2号山西证券大厦8层第一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3《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4《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1.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1.6《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

2、项目概况：商南县医院院前急救调度能力提升采购项目，合同包1交换机、服务器；合同包2医疗卫生用房改造...具体参数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3、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发售期限内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来西安市高新二路2号山西证券大厦八层招标四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商南县医院

地址：陕西省商洛市商南县城关街道办五里铺寸河南组

联系方式：0914-63214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二路山西证券大厦八层

联系方式：029-8849791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胡梦阳、雷鹏

电话：029-8849791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容说明
1.1	项目名称：商南县医院院前急救调度能力提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CZD2024-CS-2847-00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预算金额：971159.79 元 合同包 1 预算金额：607,024.00 元 合同包 1 最高限价：607,024.00 元、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内容：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五章 项目所属行业：合同包 1：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1	采购人：商南县医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3	邀请供应商的方式：发布磋商公告
2.3.4	核心产品：LED 全彩屏幕
3.1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见磋商公告
3.5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3.6	是否允许联合体磋商：否
3.7	合同包 1：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12.1	成交响应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并达到磋商文件要求所需要的全部费用。 (1) 报价货币：人民币； (2) 严格按照分项报价表进行分项报价。

条款号	内容说明
14.1	<p>本项目须提供磋商保证金</p> <p>合同包 1：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人民币¥12000.00 元）。</p> <p>保证金可自主选择采用电汇、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保证金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南郊支行营业部</p> <p>账 号：<u>103260088091</u></p> <p>联 系 人：财务部 电话：029-85256853</p> <p>备注：</p> <p>1、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响应项目的项目编号，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磋商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2、请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文件的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递交磋商保证金；</p> <p>3、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同磋商有效期。</p>
15.1	磋商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之日起 <u>60</u> 日历天。
16.1	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 1 份（U 盘）。
17.2	<p>密封袋（箱）上须标注：</p> <p>（1）采购项目编号：</p> <p>（2）项目名称：</p> <p>（3）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和传真。</p>
17.3	■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样品。
18.1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24 日 09：30（北京时间）。</p> <p>响应文件递交地点：西安市高新二路 2 号山西证券大厦 8 层第一会议室</p> <p>响应文件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由专人密封送达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以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受。</p>
21.1	磋商小组由 <u>3</u> 人组成。
28.1	本项目不要求履约保证金。

(二)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供应商：指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供应商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磋商小组：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组织。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供应商基本资质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本项目将执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规定，具体要求为：

3.2.1 供应商应当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2.2 信用信息查询的时间：自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至资格审查结束之前。

3.2.3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2.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将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潜在供应商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2.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若发现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提交给磋商小组，作无效文件进行处理。

3.3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未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4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3.5 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前附表中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3.6 如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6.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

3.6.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

3.6.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供应商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6.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磋商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作为响应文件的内容提交。

3.6.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磋商，共同响应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响应协议报价总金额的比例。

3.6.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3.6.7 对联合体磋商的其他资格要求见须知前附表。

3.7 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如供应商为非小微企业或所投产品为非小微企业产品，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4. 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文件说明

5. 通知

5.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下同）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获取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传真号码以供应商登记的为准。供应商应于收到通知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因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6. 磋商文件的构成

-
- 6.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供应商所需提供的服务、工程或货物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采购响应程序和合同条款。磋商文件包括如下五章内容：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 第四章 合同草案条款
 -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全面的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对磋商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
- 7.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7.1 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7.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回函确认。
- 7.3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 8. 响应文件语言**
- 8.1 响应文件及与响应相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以中文书写。
- 9. 计量单位**
- 9.1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0.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0.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供应商应完整地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 10.2 供应商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任何一项的虚假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11. 响应文件格式

- 11.1 对于磋商文件第六章中已经提供了格式的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必须按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填写和编制，没有提供格式的可自行设计。

12. 响应报价

- 12.1 响应报价应包括供应商为完成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本项目采购内容和范围所需要的全部费用，以及与所报货物、服务相关的所有税费，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第五章列出的内容。供应商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供应商承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供应商应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详细列出所报货物和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响应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磋商文件第六章的格式填写。

- 12.3 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应和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相一致，也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已包括与所报服务相关的所有税费。若响应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和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不一致，则供应商的报价以《响应报价一览表》的响应报价为准。

- 12.4 供应商的所报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 12.5 供应商每次对每种 服务（或工程、或产品） 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 12.6 供应商根据本须知 12.2 条规定将响应报价分成几部分并按磋商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填写“响应分项报价表”，只是为了方便采购人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3. 报价货币

- 12.3 磋商响应函、响应报价一览表、响应分项报价表、最后报价表等所有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填报。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14. 磋商保证金

- 14.1 本项目须在磋商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金额的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14.2 保证金的货币为人民币，并采用下列任何一种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
(1) 电汇；

-
- (2) 银行转账；
- (3) 支票、汇票、本票、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4.3 保证金以保函形式交纳的，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附件 1 格式和内容开具保函，并将保函原件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或随磋商响应文件同时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文件。联合体参加磋商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保证金，以一方提交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4.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4.1 条的规定随附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予以拒绝。
- 14.5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14.6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按本须知第 26 条规定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14.7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保证金，并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销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外，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26 条规定签订合同；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成交供应商未按本须知第 29 条规定缴纳服务费。
- 15. 磋商有效期**
- 15.1 磋商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在磋商有效期内，所有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采购人有权拒绝。
- 15.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磋商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规定在磋商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 16. 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
- 16.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6.2 响应文件须用中文编写，并采用 A4 纸张装订成册。装订须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采用软胶装，不得采用活页方式装订，封面不建议硬装。
 - 16.3 响应文件的正本，一律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签字页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6.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每一修改处签字。
 - 16.5 采购人不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 16.6 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应使用与供应商全称相一致的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如响应过程中供应商使用专用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专用章作为相关响应文件的盖章，其效力等同于公章（该特别说明函须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供应商专用章）。
 - 16.7 响应文件应按照“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分成两部分，并用不可拆装的方式分别装订成册。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分别密封在两个密封袋（箱）中，并在密封袋（箱）上标明“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字样，封口处应加盖公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 17.2 密封袋（箱）上标识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 17.3 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的情况下需提交样品。成交单位样品不予退还，成为合同内容的一部分，做为验收依据。样品的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 18.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8.2 供应商须由其合法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送达采购人并签字确认。供应商须承担因未送达并签字所造成的一切责任。
- 18.3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7条规定，通知修改磋商文件，适当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9. 迟交的响应文件**
- 19.1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第18条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且该通知需其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方为有效。
- 20.1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16和17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或“撤回响应文件”字样。
- 20.2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20.3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响应文件。

五、评审与磋商

- 21. 磋商小组**
- 21.1 在磋商开始前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相关专业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1.2 磋商小组职责
- (1) 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
 - (2) 审查通过了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 (3)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4) 编写评审报告；
 - (5)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 21.3 磋商小组义务
- (1) 遵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

(2) 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1.4 确认磋商文件：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审阅，无修改进行签字确认，有修改，修改内容经采购人确认后，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2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22.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2.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22.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22.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2.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3. 磋商程序

23.1 磋商会议

(1) 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 各供应商或其推荐的代表与采购监督人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检查无误后，签字确认。

(3)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将各供应商首次响应文件的份数等内容公布，无异议后，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和监督人签字确认。

23.2 响应文件评审

23.2.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或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信用查询记录等进行审查，以确认供应商具备相应资格。资格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1) 供应商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和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

(2)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或免费领取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获取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3) 磋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或委托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委托代理人本单位证明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4) 信用查询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网页打印、存档备查。

(6) 查询时间为自采购文件发售之日起至资格性审查结束之前，此时间段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7)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3.2.2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磋商小组负责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1)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

(2) 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3) 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4) 供应商首次磋商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

(5) 首次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中对合同草案条款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7) 磋商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8) 响应文件中技术指标达不到采购要求，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9) 响应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10) 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

(11) 保证金未提交或未提交至指定账户、或提交保证金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23.3 磋商

23.3.1 磋商小组集中与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3.3.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核时，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在约定时间内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3.3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3.4 如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主动退出磋商，其响应将被拒绝：

(1) 供应商未按要求确认磋商小组确定的本项目最终技术需求的；

(2) 最后报价未实质性响应磋商小组确定的本项目最终技术需求的，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23.4 最后报价

23.4.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少于 3 家。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4.2 最后报价应按报价的格式内容填写，并且同时提交最后响应报价表、最后报价明细表、最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等内容。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应对最后报价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24. 评审办法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第三章。

六、确定成交单位、授予合同

25. 确定成交单位

25.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25.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5.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两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26. 合同

26.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6.2 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可以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上报行政监督管理部门记入不良行为记录。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3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成交无效或成交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4 成交供应商需在签订合同后三日内，持合同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27. 询问与质疑

27.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27.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7.3 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7.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

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7.5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

联系人：综合办公室，联系电话：029-85235014

27.6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管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8.2 履约保证金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前必须交纳至（采购人）。

28.3 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成交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格式见附件2）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28.4 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28.5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

28.6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况：********

28.7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29. 成交服务费

29.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服务费由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约定：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计算方法（按标段）收取

29.2 成交单位的代理服务费缴纳信息

银行户名：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

账 号：78560188000095264

联 系 人：财务部 联系电话：029-85263975

29.3 成交服务费已包含在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中，不在响应分项报价表中单独列项。

30. 采购人追加采购数量的权力

在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采购人有权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

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1. 其他情况

- 31.1 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递交响应文件或者经评审的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符合（财库（2015）124 号）的情况除外。
- 31.2 连续两次进行竞争性磋商活动，因符合磋商要求供应商不足 3 家，经请示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后，可继续进行竞争性磋商活动。

32.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融资

- 32.1 供应商递交的履约担保函应符合本磋商文件的规定。
- 32.2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陕西省财政厅出台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了解详情。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申请信用融资时，如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附加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切实做到以政府采购信用为基础，简化手续，提高效率，降低供应商融资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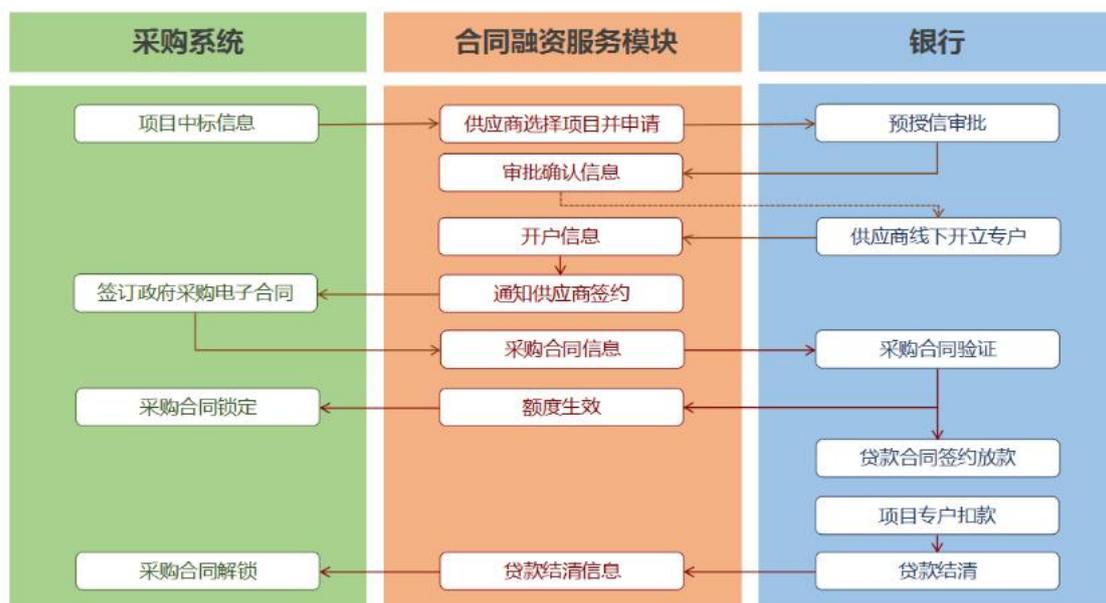
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

中小企业可根据各银行提供的方案，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金融产品，并根据方案中列明的联系方式和要求向相关银行提出信用融资申请。银行根据中小企业的申请开展尽职调查，合理确定融资授信额度。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后，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银行提出融资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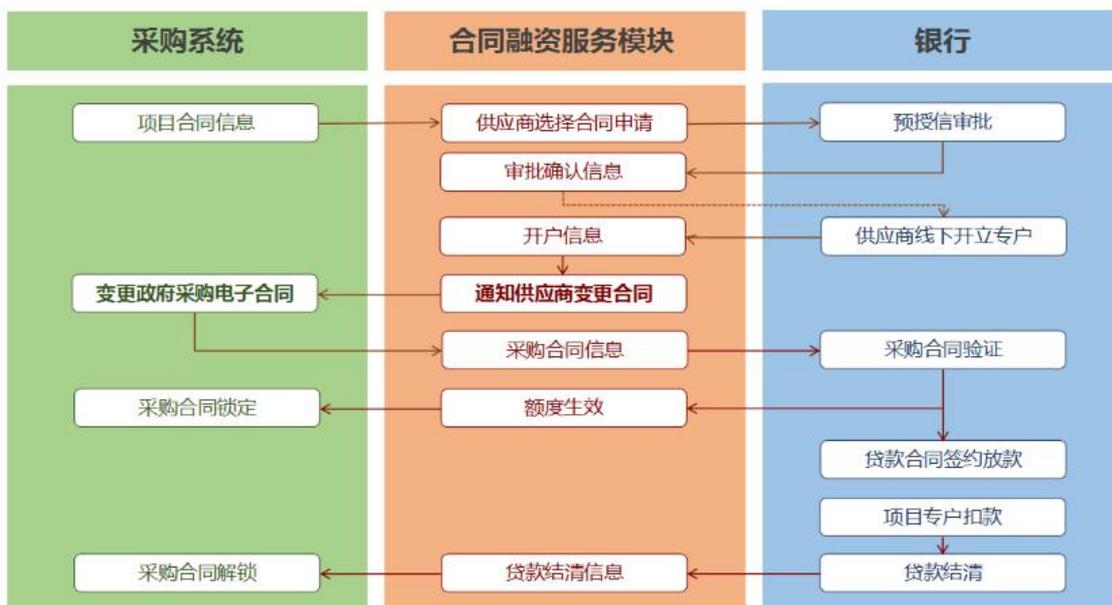
对拟用于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在签署合同时应当向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申明或提示该合同将用于申请信用融资，并在合同中注明融资银行

名称及在该银行开设的收款账号信息。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在进行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应当将上述信息在政府采购合同中予以特别标记。

业务流程简图如下：



未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已签订采购合同申请流程

省级政府采购项目贷款银行信息：

一、陕西建行（E政通）

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西安市南广济街 38 号 白玉皓 13201603166
 西安莲湖路支行 西安市莲湖路 35 号 刘冲 17702902131

西安曲江支行 西安市雁塔南路 2216 号 樊理君 18691568151
 西安高新区支行 西安市高新路 42 号 卞斯超 15191075651
 西安经开区支行 西安市未央路 125 号 惠媛 17792256100
 西安南大街支行 西安市南大街 15 号 乔鉴 18089136919
 西安和平路支行 西安市和平路 101 号 陈歆 18691816821
 西安兴庆路支行 西安市兴庆路 61 号 李妍 13892880386
 西安新城支行 西安市南新街 29 号 朱子君 18629286269
 西安长安区支行 西安市长安区青年街 2 号 王淑芸 13572289603
 咸阳分行 咸阳市西兰路 4 号 邵洋 13299079906
 宝鸡分行 宝鸡市红旗路 36 号 李倩 18629019817
 铜川分行 铜川市新区正阳路与长虹路十字 张小波 18691932636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创业大厦 张君君 15991929275
 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陈进佃 15609110557
 汉中分行 汉中市石灰巷 21 号 王晨旭 15319375850
 安康分行 安康市育才路 102 号 张少帅 13165762680
 商洛分行 商洛市名人街广电大楼下 郭杨 17809267188

二、北京银行（政府订单贷）

西安分行营业部 刘晓伟 总经理助理 029-61828763 18066630518
 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梁凡 行长助理 029-61828531 18681945597
 西安曲江文创支行 蒋超 室经理 029-65667366 15891737329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孟庆龙 行长助理 029-61828272 13991990373
 西安长缨路支行 范凯 副行长 029-68717760 13991315609
 长安区西长安街支行 陈明 行长助理 029-85724301 18149209660
 泾渭工业园支行 杨奕 室经理 029-68213773 15934802021
 北客站科技支行 周洁 副行长 029-61828129 18629518636
 解放路支行 王莉 行长助理 029-61828185 15802966196
 延安分行 奥宝森 室经理 0911-8076038 15592925222

三、工商银行（政采贷）

榆林分行 张岭 客户经理 0912-6183827 15353386777
 宝鸡分行 郭进 客户经理 0917-3238282 18991749262
 安康分行 郑婕 客户经理 0915-3236275 15667856663
 铜川分行 彭东东 客户经理 0919-2151878 17392898832
 延安分行 党莹 经理助理 0911-2380826 15291142933
 汉中分行 杨薇薇 部门副经理 0916-2606773 18591607453
 渭南分行 张欢 客户经理 09132095066 15229730006
 咸阳分行 袁霖 客户经理 029-33259370 18591006506
 商洛分行 张铮 经理助理 0914-2310908 18691410305
 商洛分行 余勇博 客户经理 0914-2310908 18092802280
 西安分行 巩越 客户经理 029-87609419 18629450680

四、中信银行（政采 e 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朱雀大街中段 1 号 曹晓聪 13759957407
 咸阳分行 秦皇中路绿苑大厦 杭群 13992016859
 宝鸡分行 宝鸡市高新大道 50 号财富大厦 B 座 王尧 13636762976
 渭南分行 渭南市朝阳大街中段信达广场世纪明珠大厦 杨阳 18191815559
 榆林分行 榆林市高新区长兴路 248 号中信银行 刘洪巍 13636885556
 汉中分行 汉中市汉台区西二环路劳动西路东南汉中滨江·公园壹号（产业孵化区）3B 号楼
 陈真 18509165068

五、中国光大银行（阳光政采贷）

宝鸡分行 杨欢 0917-3451055 18329677163
 榆林分行 尚云鹏 0912-3548019 18690473126
 延安分行 汪昊田 0911-8011831 13509115500

咸阳分行	侯佳	32100021	15229500088
营销一部	李敏	87236311	13772031109
营销二部	朱翰辰	87236201	17791788078
营业部	张翔琮	87236306	18829235568
电子城支行	张曼玉	88247071	18009298787
明德门支行	王晨	85350770	13991249430
东大街支行	刘林	87438914	15029673754
经济开发区支行	陆家俊	86525176	18629303397
凤城九路支行	宋宜	89155022	18966911622
兴庆路支行	司洋	83290033	18629251819
长乐西路支行	张超	82566208	15877390201
友谊路支行	负程敏	88422067	18792795210
边家村支行	王鹏	85251673	15309223048
北关支行	菅新培	86248203	18092169361
南郊支行	程拓	85265234	13772491661
西关正街	马瑜	89548109	13772337373
丈八东路支行	杨筱凡	81026910	15129044185
雁塔路支行	闫梓园	82222501	18691561524
唐延路支行	尉二宝	88329478	13991930150
枫林绿洲支行	杨嘉	87302120	13609199490
南关正街支行	郭敏	85230722	18066610983
南二环支行	刘超	88362861	18192080396
曲江支行	田鹏	81205890	13991937977
太白路支行	马振林	68912880	15353736656
明光路支行	刘二渭	81623506	13201793405
凤城二路支行	张洋	86680267	13720423343
昆明路支行	张洁	84592506	13991821278
丈八北路支行	郭浩	81875192	15667087662
新城支行	余振东	87251680	18066617238

六、浦发银行（政采e贷）

西安分行	吴晨雨	客户经理	029-63603803	15991724645
西安分行	陈福全	客户经理	029-63603441	17782511994
西安分行	韩瑾	客户经理	029-63603443	18202909790
西安分行	李瑞雪	客户经理	029-63603445	18220862398
榆林分行	陈晓晓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68	15691269965
榆林分行	郭小东	公司业务部	0912-2216008	15291820586
宝鸡分行	张一岚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19	18690008816
宝鸡分行	朱强	公司业务部	0917-8662926	13909176381
渭南分行	王晓峰	公司业务部	0913-3357080	13992363166
咸阳分行	薛晗	公司业务部	029-32083788	15109226216

七、兴业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朱靖 总监 029-87482998 13363979983

八、中国民生银行（政采贷）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陈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75 /18821669199
 联系人：王经理 联系电话：61815280 /18591953690

九、浙商银行（政采贷）

西安分行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259 号 曹金辉 18710993980

十、招商银行（政采贷）

招商银行西安分行 联系人：任瑾；85438988

十一、长安银行（小微贷）

长安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一路3号

联系人：陈瑶 13629266833

十二、网商银行（合同贷）

十三、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陕西省分行（政采贷）

渭南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建设银行	郭煜庆 田宇	13892535580 17797059890
2	浦发银行	孙哲龙 蒙波	13892383911 15249035320
3	中信银行	杨洋 耿浩	18191815559 13193388328
4	兴业银行	权奥星	15706090239
5	工商银行	张剑 张欢	18191356300 15229730006
6	长安银行	李华	13335331958
7	邮储银行	张萱	13028431555 18091365182

延安市政府采购贷款银行信息：

序号	银行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	中国建设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中心街	徐欣蕾	15891686951
2	中国工商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师范路	姬悦	18391156580
3	北京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双拥大道	奥宝森	15592925222
4	邮储银行延安分行	宝塔区枣园路志丹大厦	刘凯	18691114222
5	光大银行延安分行	宝塔区卷烟厂东信时代一、二层	汪昊田	13509115500
6	交通银行延安分行	延安市宝塔区北大街95号	王瑶	13389119518
7	延安农商行	延安市宝塔区百米大道永兴路农商银行大厦	段田瑞	18700166012
8	甘泉农商行	甘泉县中心街019号	白晶晶	15129872940
9	延长联社	延长县七里村镇街道城区中街	白永卿	18109119635
10	延川联社	延川县大禹街道北关信用合作联社	张沛兴	15129756920
11	子长农商行	子长市长兴街	王莉	13992153010

序号	银行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12	安塞农商行	延安市安塞区富民街 22 号	王平	15991569027
13	志丹联社	延安市志丹县保安街 134 号信合大厦	李倩	18792408171
14	吴起农合行	陕西省延安市吴起县北苑东路 26 号	李娜玲	15591103321
15	洛川农商行	陕西省延安市洛川县中心街	史云云	15291172848
16	富县农合行	富县富城镇正街 8 号	逯其玲	18091126065
17	黄陵联社	黄陵县桥山大厦	曹涛	13772255164
18	宜川联社	宜川县党湾街 65 号	毛永良	15009118628
19	黄龙联社	黄龙县石堡镇广场大街 40 号	郑国强	15991595662

第三章 评审办法和标准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2条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综合评分相等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报价也相等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 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评审标准：见附表一和附表二。

2.2 分值构成：总分 100 分

2.3 评审标准：见附表三。

(1)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调整供应商参与评审的价格。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货物服务10%（工程3%）的扣除。如允许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向其分包的，且合同额占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4%（工程为1%）的扣除。如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则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评审基准价。有效响应文件中的最后报价并按本款（1）和（2）进行调整的最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

(3) 供应商报价（按本款（1）和（2）进行调整后价格）得分=（评审基准价 / 最后报价）×价格分满分分值。

2.3.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核心产品超过一种产品的，核心产品中只要有一种产品为相同品牌，即认定为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2.3.5 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按以下原则修正：

-
- (1)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5) 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 (6)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 (7) 响应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3. 评审程序

3.1 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3.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附表一所列审查标准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3.1.2 磋商小组对符合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按附表二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见本章内的符合性审查表）。

3.1.3 磋商小组在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小组的要求。

3.1.4 不具备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或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参与磋商，由磋商小组告知该供应商。

3.1.5 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再进行评审和磋商。

3.2 磋商

3.2.1 按“供应商须知”第五条规定，由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磋商。

3.2.2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与供应商的磋商情况，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规范情况下，并经采购人代表同意后，对磋商文件的技术标准及服务要求、拟签订合同的部分条款进行变动。变动内容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2.3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函，提交最后报价函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3.3 评审

3.3.1 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3 款[商务和技术评审标准]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最后报价函）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参与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报价或明显低于采购预算时，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3.3.2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3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合同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合格标准	是否符合要求
1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符合法定工商变更程序除外）；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了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了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了可充分满足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提供了磋商文件要求时间内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免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提供了磋商文件要求时间内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免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了有效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	
8	“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记录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磋商。	提供了法人代表、控股股东、控股企业及管理、被管理单位情况声明且各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情形。	
10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磋商。	提供了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	
11	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结论		

注：符合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评审结论 (○/×)
1.	磋商保证金	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包括形式及金额）；	
2.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按磋商文件格式要求加盖了供应商公章和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	
3.	报价	供应商报价是固定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磋商文件有最高限价的，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	
4.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5.	公平竞争	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恶意串通或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弄虚作假、相互串通的情形见附注	
6.	其他无效情形	无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2)	备选方案	供应商不得提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在同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磋商项目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	
3)	响应文件内容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无实质性遗漏	
4)	交货期和服务地点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5)	付款方式	磋商文件不允许偏差时，响应文件无负偏差；	
结论（通过或未通过）			

注：1、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用“√”表示，不符合用“×”表示。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结论为不合格。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参与磋商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4、如供应商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供应商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或相关证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5、如供应商为提供服务所伴随的货物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供应商所投产品应为经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无效。

附表三 评审因素及分值分配表（合同包1）

（满分100分）

评标因素	权值%	评价要素
价格分	30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磋商报价}) \times 30$
技术指标 评审内容	20	产品的技术指标评审：完全响应或优于得20分。“▲”项技术指标参数一项不满足扣2分，非“▲”项技术指标参数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技术指标提供技术支持资料，并在技术偏离表“说明”栏中标明页码）。
节能、环境 标志产品	1	<p>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p> <p>1、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得0.5分； 评审依据：所投产品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p> <p>2、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得0.5分； 评审依据：所投产品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p> <p>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品目清单为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总体方案	16	<p>项目实施方案：</p> <p>①整体工作方案（4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4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2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②具体工作措施（4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4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2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③实施进度（4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4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2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④安装调试（4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4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2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6	<p>安全、保密管理方案</p> <p>①安全管理方案及措施（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2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②保密管理方案及措施（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2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12	<p>应急保障服务方案</p> <p>①应急响应措施（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2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②预防措施（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2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③突发事件应急方式（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2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④应急响应时间等内容（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2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项目团队	9	<p>项目团队</p> <p>①拟派项目团队人员组成（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2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②拟派项目团队人员资质（3分）：人员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PMP证书、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师证书的，每投入1人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养老保险缴纳证明）（以上证书同一人不累计加得分）</p> <p>③岗位职责及团队管理制度（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且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完整、可实施得2分；方案基本完整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业绩	6	<p>供应商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类似项目业绩，业绩以合同文件为依据，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2 分，满分 6 分。</p>
总分		100 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货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项目达成合同如下：

一、项目名称：

二、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1. 合同条款

2. 成交通知书

3. 成交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4. 竞争性磋商文件

5.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6. 本合同附件

同一层次的合同文件规定有矛盾的以较后时间制定的为准。

三、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四、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

五、付款途径：分期对公转账。

六、付款方式、交货期、质保期和服务地点：

1.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支付 40% 的合同价款，整体项目验收合格后，支付 50% 的合同价款；

（2）剩余 10% 合同价款一年后支付。

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6 个月。

3. 质保期：壹年。

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七、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所使用的服务成果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八、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 方式解决：

1. 提交地方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地方中级人民法院诉讼。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或采用国家制式设计合同。

十、合同生效

1. 合同双方签订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监管机构各一份。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合同包 1

一、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分项内容	数量	单位
1	有线语音通信子系统	数字程控交换机	1	套
		接警坐席 IP 话机	2	套
		CTI 软件	1	套
2	数字录音系统	数字录音服务器	1	台
		IP 录音	1	套
		数字录音软件	1	套
3	系统专用硬件	业务服务器	4	台
		机柜	1	台
		KVM	1	个
		网络防火墙	1	台
		网络交换机	1	套
		专用授时仪	1	个
		专用受理调度桌椅	2	套
		调度台电脑	2	台
		防雷击插座	10	个
		不间断电源	1	项
4	大屏幕子系统	LED 全彩屏幕	1	项
5	120 调度系统核心应用软件	服务器通讯调度功能软件	1	项
		辅助信息通告功能软件		
		数据管理功能软件		
		地理信息管理功能软件		
		调度呼救受理功能软件		
		知识库系统软件		
		统计管理功能软件		
		数据维护软件		
		车辆调度功能软件		
		管理功能软件		
		车载通信服务软件		
		车辆管理软件		
		轨迹功能软件		
调度台修改功能软件				
		电子病历软件		
6	网络地理信息系统	网络地图功能	1	项
		网络地理系统功能	1	项
		网络地理系统年费	1	年
7	急救智能车载终端	急救智能车载终端	7	套
8	无线视频车载终端	无线视频车载终端	7	套

二、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分项内容	设备参数
1	有线语音通信子系统	数字程控交换机	1、具备 19 英寸机架式服务器主机 ≥ 1 套 2、CPU 应用板 ≥ 1 块 3、数字中继板 ≥ 1 块、4 路模拟中继板 ≥ 1 块； 4、主机电源； 5、主机安装组件； 6、内置 CPU 板； 7、CSTA 服务器软件； 8、支持 CSTA 或 TSAPI 接口； 9、内置语音提示功能； 10、内置不间断电源； 11、采用 linux 操作系统； 12、内置 ACD、CTI 接口平台； 13、 ≥ 2 路 IP 坐席授权； 14、支持坐席网管图形化界面监视系统； ▲15、具备电信设备入网许可证
		接警坐席 IP 话机	1. 液晶主叫显示屏（不小于 3.5 寸）； 2. 功能键：摘机/挂机、拨号盘，静音指示键、音量键+/-、免提键、指示灯、重拨键、信息和消息键，全字母键盘等； 音频特性：舒适听筒，兼容助听器，全双工免提通话，带回音消除功能。 ▲3、为保持兼容性，话机与程控交换机为同一品牌
		CTI 软件	具备以下功能： 1、监控并接收交换机的交换控制信号和运行状态； 2、接收计算机系统对交换机系统的控制信号；向计算机系统发送受理、录音所需的交换信息，如主叫号码； 3、接收所有的 120 呼救电话，监控所有调度软件和接警电话的忙闲状态，将有效的 120 电话排队，并根据任务均衡算法将其发往服务器通讯调度功能模块； 4、恶意电话屏蔽及拦截功能； 5、具备 Soft Phone 功能，即支持利用计算机拨打电话； 6、记录呼救接收呼救电话及分配调度的时间与结果； 7、通过 ACD 报告统计调度员等待、受理、离席等时间。 ▲8、CTI 软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版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	数字录音系统	数字录音服务器	1、CPU：主频 ≥ 3.1 GHz，不低于 6 核心和 12 线程 2、内存： ≥ 32 G 3、硬盘：2 块 ≥ 1 T 4、DVDRW 光驱 5、windows server2019 中文标准版或同等质量产品
		IP 录音	1、IP 录音许可 ≥ 10 路。 2、具备：底层接口及 IP 话机监控授权。

		数字录音软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自动将调度电话实时录音功能; 2、自动备份; 3、记录接警开始时间与结束时间; 4、支持录音文件的转存; 5、支持通过计算机多媒体播放、网络播放; 6、录音文件存储期限: ≥ 3 年; 7、录音与报警事件相关联; 8、实现录音文件多条件查询功能; ▲9、录音软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版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3	系统专用硬件	业务服务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2U 机架式服务器 2、≥ 1 颗处理器, 主频≥ 2.1GHz、≥ 12C(核)、≥ 18MB 三级缓存、9.6 GT/s、UPI 120W 2,最大可支持 2 颗 CPU、 3、≥ 32GB TruDDR4 2933 MHz 内存, 最大支持≥ 20 个 DDR4 内存插槽, 4、配≥ 2 块 1.2TB SAS 热插拔硬盘,标配 H355 阵列卡最大支持 8 个硬盘)支持 RAID0/1/10/5/50, 5、≥ 2 个集成 1GbE RJ-45 网口 (LOM 卡)SFP 和 1 个管理网络端口, 最大支持≥ 6 个 PCIe 3.0 插槽, 6、配≥ 1 个 800W 白金级热插拔电源模块 7、windows server2019 中文标准版或同等质量产品
		机柜	42U 标准机柜, 高约 2000cm, 宽约 600cm; 深约 1000cm, 加厚板材, 带托板, 带 PDU
		KV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屏幕: ≥ 17 英寸 2、最大连接数: ≥ 8 台 3、支持分辨率: $\geq 1280 \times 1024$ 4、切换方式: 面板按钮, OSD, 键盘热键 5、自动扫描间隔: 1-255 秒
		网络防火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企业级防火墙: $\geq 2 \times 10$GE (SFP+)+$10 \times$GE 端口 2、具备一体化防护: 集传统防火墙, VPN, 入侵防御, 防病毒, 数据防泄漏, 带宽管理, 本地 URL 过滤等多种功能于一身, 全局配置视图和一体化策略管理。 3、VPN 支持: 支持丰富可靠的 VPN 特性, 如 IPSec VPN, SSL VPN, L2TP VPN, GRE 等, 提供自研的 VPN 客户端 SecoClient, 实现 SSL VPN, L2TP VPN 和 L2TP over IPSec VPN 用户远程接入, 支持 DES, 3DES, AES, SHA, SM2/SM3/SM4 等多种加密算法。 4、入侵检测: 支持第一时间获取最新威胁信息, 准确检测并防御针对漏洞的攻击。 5、具备防护各种针对 web 的攻击, 包括 SQL 注入攻击和跨站脚本攻击等。 6、含病毒库升级

	网络交换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支持 POE 2、≥ 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其中 4 个是 combo 口） 3、≥ 4 个 1G/10G BASE-X SFP+万兆端口 4、具备模块化冗余双电源 5、带≥ 3 箱超 5 类网线
	专用授时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内置工业级通讯模块，通过加密算法，对卫星时间进行采集，安装于计算机设备上。 2、提供系统卫星授时功能
	专用受理调度桌椅	<p>一、专用调度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调度台功能包括设备安装、设备散热、人体工程学设计、视觉设计、多功能配件搭配等，能够让调度人员更加快速舒适地进行相关调度操作； 2、钢制一体化调度专用桌，采用人体工学设计，定制，全钢喷塑，木质台面，≥ 1.6 米长； 3、具备合理的结构，桌面可摆放受理液晶显示器及键盘、鼠标、话机。 4、抽屉、搁置架。 5、具有换气孔、便于设备维修。 <p>二、调度专用座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座椅根据人体形态工程学原理设计制造，背垫和坐垫之弧度完全符合人体生理曲线，外形美观漂亮、坐高和座深合理，坐感舒适，人体工学椅； 2、具备气压升降功能，可根据调度员要求进行高低，可大仰度后仰。
	调度台电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CPU: 主频≥ 2.6GHZ, 不低于 14 个核心和 20 个线程 2、内存: ≥ 32G 3、硬盘: ≥ 512SSD+1TB 机械 4、DVD 光驱/键鼠/正版操作系统/音箱 5、支持一机双屏 6、配置≥ 2 台不小于 23.8 英寸液晶显示器
	防雷击插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插孔数量: 不低于八位组合孔； 2、额定电压: 220-250V； 3、额定电流: 10A； 4、额定功率: 2500W； 5、具备防雷击/抗电涌； 6、长度: ≥ 1.8 米
	不间断电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UPS 功率≥ 6KVA ； 2、超高功率密度，超宽输入电压/频率范围，适应恶劣电网环境； 3、适合多种应用场合； 4、定制电池柜≥ 2 个， 5、提供不少于 16 块 100AH 品牌电池，提供不小于 4 小时延时；IGBT 整流；

4	大屏幕子系统	LED 全彩屏幕	<p>1、屏体规格：约 3.5 米*1.8 米（满足现场安装环境的情况下，接受微小尺寸偏离）</p> <p>2、不低于 P1.538 系列全彩 LED 屏幕；</p> <p>3、像素构成：1R1G1B；像素密度：$\geq 288762\text{Dots}/\text{m}^2$；</p> <p>4、对比度$\geq 8000:1$；</p> <p>5、水平/垂直视角：$\geq 170^\circ$；</p> <p>6、亮度：0-1500cd/m²可调，具有蓝光抑制功能；亮度均匀性：$\geq 99\%$；</p> <p>7、刷新率：$\geq 3840\text{Hz}$；</p> <p>8、整屏平整度：$\leq 0.1\text{mm}$；</p> <p>9、色温 2000~10000K 可调；色温偏移：色温为 6500K 时，100%，75%，50%，25%时电白场调节色温误差$\leq 200\text{K}$；</p> <p>10、灰度等级：$\geq 16\text{bit}$；</p> <p>11、图像处理器（图像处理器支持不少于 4 路 DVI、HDMI4K 等信号输入及信号输出 4 画面、具体以满足现场实际需求为准）；</p> <p>12、带大屏框体结构；</p> <p>13、大屏安装调试</p> <p>14、大屏包边</p>
5	120 调度系统核心应用软件	服务器通讯调度功能软件	能够接收所有的 120 呼救电话信息，将 120 呼入电话排队，并将其发往接听的受理台；监控受理台的忙闲状态；记录呼救接收及分配调度的时间与结果；显示受理台和远程急救站出车单位的状态。
		辅助信息通告功能软件	可向联网急救站出车单位发送各种通知、函告；可将救援事件信息通知任意急救站出车单位；可将在呼救受理台上查询的任何辅助信息通知任意急救站出车单位；可将在呼救受理台上编辑形成的任何文本发往任意急救站出车单位。
		数据管理功能软件	对各种文字数据（如急救站出车单位设置、医院信息、救护方案等等）进行增、删、改；数据即改即用，非常灵活适用；
		地理信息管理功能软件	提供对图形数据（如城市地图、建筑、街道等等）及其相关信息（如电话信息等等）等进行增、删、改，操作界面简单直观；数据即改即用，非常灵活适用。
		调度呼救受理功能软件	<p>受理调度子系统以呼叫受理台和呼救受理软件为主，为 120 急救指挥调度的核心系统，是一个完成从 120 呼救到院前急救完成的实时处理系统，包括：接收 120 呼救、调度员进行呼救受理、生成急救预案、调度急救站救护车辆、利用有线/无线数字通信技术，将出车指令发往相应急救站、救护车或出车人员。急救站或救护车接收指令出动，急救过程信息反馈等等。还提供增援、信息支持和重大灾害事故处理功能等。</p> <p>1、说明</p>

		<p>(1) 受理调度坐席软件采用 1 机 2 屏, 分别为受理调度屏、信息管理资源屏和电子地图屏, 支持可在一个显示屏上显示 2 个界面或在 2 个显示器上显示;</p> <p>(2) 受理调度屏界面: 包括呼救电话信息显示、事件记录区、资源显示区、事件查询区 (当前、历史、重复呼救、放弃电话等) 操作提示区、指令发送区等;</p> <p>(3) 信息资源屏界面: 可进行软电话操作、医疗急救知识库查询与显示、电话号码本、软电话及各种信息数据库等;</p> <p>(4) 电子地图屏界面: 用于显示地理信息、呼救电话 (包括移动电话) 位置、救护车位置、事发地点位置。</p> <p>2、软件功能</p> <p>(1) 登录功能 (调度人员的登录): 调度人员需输入工号和口令 (口令可自行修改), 经系统认证后, 即可开始受理调度工作, 工号记录在每一次受理调度 “过程管理” 和急救受理单中。登录过程中系统不向该席位分配呼救电话;</p> <p>(2) 退出功能 (调度人员的退出): 调度人员可选择退出系统并关闭席位, 退出过程中系统不向该席位分配呼救电话;</p> <p>(3) 离席功能: 调度人员临时离开席位可选择离席功能, 系统将不向处于离席状态的席位分配呼救电话; 当大厅的离席席位不超过一定数量 (该数字可设定) 时, 只要经系统确认即可离开; 当休眠席位超过该数字时, 则提示调度人员向班长席发出请求, 经班长确认同意后, 再经系统确认方能离开。没有班长席时, 离席超过规定时间和有呼入电话排队时, 系统自动发出声光报警;</p> <p>(4) 回席功能: 调度人员回席时点击回席, 即可恢复工作;</p> <p>(5) 主叫信息显示功能: 受理调度席能从系统自动获得呼救电话的信息, 系统默认字段信息中的呼救电话、装机地址与事件报告中的联系电话和案发地址相同, 若不同调度人员可手工修改;</p> <p>(6) 事件性质判断功能: 灾害事故呼救可选择呼救类型。中毒事件呼救可给与毒物判断和救治指导方案;</p> <p>(7) 事件记录功能: 受理调度系统能产生相应的 “事件提问预置清单”, 自动显示相关的标准提问程序。调度受理席能根据这些提问清单和标准提问程序, 向呼救者提问, 以问答方式询问事件信息, 产生规范的 “事件报告”。事件报告附有调度人员的工号和录入时间, 且该信息在发送出去以后就不能更改, 但呼救受理信息允许补充录入;</p> <p>(8) 事件显示功能: 每一受理调度席能够显示所有受理调度席当天的呼救事件列表及呼救受理内容;</p> <p>(9) 事件调度功能: 系统提供严格按前述 120 工作流程和系统实时监测功能设计的界面和内容, 供调度人员操作;</p> <p>(10) 软电话功能: 受理调度系统提供功能完备的软电话功能, 如: 暂断/暂断显示、所打、重拨、挂断、转接、电</p>
--	--	--

		<p>话会议、排队电话接入、暂时不能接电话状态等。并可直接点击车辆与随车人员进行通话；</p> <p>(11) 电话提示功能：受理调度系统提供友好人机界面，并实时地反映拨入电话数量、拨入时间、拨入电话类别（如内部电话或 120 呼救电话），拨入电话状态（如等待接听状态或已接听状态）等信息；</p> <p>(12) 排队提示功能：受理调度席显示排队电话的数量；</p> <p>(13) 保持功能：调度员可以暂时保持呼救人话路，叫通他人，过后再恢复呼救人话路；</p> <p>(14) 被叫控制功能：借助电信提供的功能实现；</p> <p>(15) 骚扰电话“认定”功能：可对恶意骚扰电话进行“认定”，当再次呼入时，被系统识别并转移到播放“警告性录音”的电话上而不进入受理调度席；</p> <p>(16) 独立电话功能：当系统服务器出现故障时，每一个席位仍能继续以单机的方式接听电话；</p> <p>(17) “告示牌”功能：能允许调度人员之间进行信息沟通。调度人员可将某一信息/留言传递给所有操作员、一组操作员或某一操作员。相应的席位能显示这些信息、发送者名字和发送时间；</p> <p>(18) 呼入存档功能：对每一次呼入（有效或无效），均自动产生呼入记录并在服务器上存档，内容包括呼入时间、主叫号码、应答时间、流水号、挂机时间等；</p> <p>(19) 系统具备电话误操作未挂机但不影响电话进入的功能；</p> <p>(20) 系统具备调度台的班次记录，调度员可以查看当班信息，统计工作时长、当班时长、电话接听率等数据；</p> <p>(21) 系统具备多重网络地理地图展示界面，网络地图界面可随用户需求进行设置多屏或单屏显示；</p> <p>系统具备在部署 AED 设备及平台后，可在地图界面上调取 AED 数据，查看 AED 详细位置信息功能；</p> <p>(23) 系统具备重大事故短信汇报功能，可在系统具备短信平台后发送短信；</p> <p>(24) 系统具备交接班记录功能，登录系统自动提醒调度员查看交接班信息；</p> <p>(25) 系统具备当派车时，可查看事发地点定位附近待命车辆及分站、医院信息的历史信息；</p> <p>(26) 支持不少于 2 个受理调度台授权</p> <p>▲受理调度软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版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
	知识库系统软件	<p>化学危险品知识库，包含不少于 1300 余种化学危险品的特性、毒性、危害和急救方法等等；中毒处置知识库；院外常见急症处理常规专家知识库；可从文字和地理位置随时进行信息查询，查询结果供急救时各方面参考。</p>

		<p>统计管理功能软件</p>	<p>统计系统软件</p> <p>1、可分别查看待命中车辆、任务中车辆以及暂停调用的车辆，这样有利于领导对车辆总体运行使用情况有所了解，可根据呼救编码、主叫号码、来电人、患者姓名、等车地点、送往地点以及病因等按照时间段、呼救类型、要车目的、车辆状态对呼救历史进行查询，一方面可监督调度人员的工作、了解院前急救情况，另一方面可跟踪了解特定事件。可查看重大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及事情经过，汇报时间、对象以及汇报内容，同时还可查看该重大事故的调度情况（包括调度员工号、放车数量、派车时间以及到达现场时间）、出车情况（出车总车次、参与救护总人次、参与救护车辆、司机、医生）、伤员去向（救治伤员医院名称、救治人数、受伤程度）、救护记录（伤员姓名、性别、年龄、主诉、病情伤势、送往医院）等，可进行病历填写汇总等功能。可进行院前病种统计、放车情况统计、疾病与时间统计、回车与区域统计、出车次数统计、司机工作效率统计、回车情况统计、重大事故统计、现场地点统计、送往地点统计、调度员工作量统计等。</p> <p>2、统计功能可根据实际业务需求进行修改开发。</p> <p>3、支持不少于2个受理调度台使用</p> <p>▲统计软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版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
		<p>数据维护软件</p>	<p>提供急救信息的文字数据维护管理,提供系统基础数据的维护及管理；提供系统字典表、工作表的维护管理。如车辆基本信息、主诉判断、分站基本信息、电话基本信息、医院基本信息、等基础数据的增加、修改、删除的功能，便于前台的操作，同时也便于系统的后期维护。</p>
		<p>车辆调度功能软件</p>	<p>系统根据“就近”（病发地点与急救站出车单位的距离）和“实力”原则自动推荐出动的急救站出车单位；可按“距离”、“专长”及“指定医院”三种原则自动推荐送往医院；呼救受理员可根据实际需要修改推荐结果；可一次指派一个或多个或全部急救站出车单位的一台或多台或全部救护车同时出动；根据急救预案和调度结果，自动产生相应急救站出车单位的出车命令单，包括呼救信息、病发现场信息、急救预案和出动方案等；保存车辆调度结果。</p>
		<p>管理功能软件</p>	<p>可分别查看待命中车辆、任务中车辆以及暂停调用的车辆，这样有利于领导对车辆总体运行使用情况有所了解，可根据呼救编码、主叫号码、来电人、患者姓名、等车地点、送往地点以及病因等按照时间段、呼救类型、要车目的、车辆状态对呼救历史进行查询，一方面可监督调度人员的工作、了解院前急救情况，另一方面可跟踪了解特定事件。可查看重大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及事情经过，汇报时间、对象以及汇报内容，同时还可查看该重大事故的调度情况（包括调度员工号、放车数量、派车时间以及到达现场时</p>

			间)、出车情况(出车总车次、参与救护总人次、参与救护车辆、司机、医生)、伤员去向(救治伤员医院名称、救治人数、受伤程度)、救护记录(伤员姓名、性别、年龄、主诉、病情伤势、送往医院)等,可进行病历填写汇总等功能。可进行院前病种统计、放车情况统计、疾病与时间统计、回车与区域统计、出车次数统计、司机工作效率统计、回车情况统计、重大事故统计、现场地点统计、送往地点统计、调度员工作量统计等。 ▲管理系统软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版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车载通信服务软件	接收中心系统的下行指令(发送到车载终端),并组合成特定格式提交给短信接口服务模块;接收定位接口服务模块发来的车载终端上传信息;记录上行信息和下行信息;根据接收和发送的信息更改系统数据库;车载终端上行信息的广播发布等等。 ▲通信服务软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版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车辆管理软件	可以实时监控相应车辆信息(数量,状态,轨迹,随车人员,按键时刻等信息)和查看车辆的行驶轨迹情况;选择车辆可以关联该车正在执行的事件任务信息;可以直接给选定的车辆上班,下班或者改变其车辆状态。 ▲车辆管理软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版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轨迹功能软件	能够记录车载通信服务模块发送的救护车定位信息,包括经纬度、时间、速度、状态等;根据记录的轨迹数据在电子地图上回放车辆运行轨迹。
		调度台修改功能软件	受理台界面修改功能 ▲可按照实际调度工作要求,能够对调度台界面布局及按钮进行修改。
		电子病历软件	提供电子病历的模版,用于电子病历的书写,病历信息关联调度系统数据信息。 支持不少于2个受理调度台授权 ▲电子病历软件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版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6	网络地理信息系统	网络地图功能	云端地图接入接口开发、实现与120急救系统内部接口开发,支持两种以上主流网络地理信息地图接入。 1、云端地图信息接入调度系统;信息自动连接,车辆位置信息接入调度系统数据库; 2、车辆实时位置查询、轨迹可回放,实时查询,车辆状态更新; 3、车载定位信息接收; 4、车载状态实时反馈; 5、支持命令单中车辆信息关联查询; 6、120系统内部接口开发;

		网络地理系统功能	<p>1、可以实时计算最优路径；</p> <p>2、地图数据在云端，实时更新（每年不少于4次）；</p> <p>3、全国地图数据；</p> <p>4、查看车辆定位及车辆状态、人员、事件信息等。</p>
		网络地理系统年费	互联网地图授权及平台年使用费用，支持按年收取。
7	急救智能车载终端	急救智能车载终端	<p>1、设备性能参数：</p> <p>（1）主频：$\geq 1.8\text{GHz}$；</p> <p>（2）全网通设计，国内频段 移动：LTE B38/B39/B40；TD-SCDMA B34/B39；GSM B3/B8 电信：LTE B1/B3/B41；CDMA BC0；GSM B3/B8 联通：LTE B40/B41/B1/B3；WCDMA B1/B8；GSM B3/B8 设备支持4G全网通；</p> <p>（3）操作系统：安卓操作系统；</p> <p>（4）导航软件：支持网络地图；</p> <p>（5）能够提供实时定位；</p> <p>（6）Memory保存地图数据的Memory类型 Nand Flash；</p> <p>（7）FLASH：$\geq 16\text{GBROM}$、内存：$\geq 2\text{GBRAM}$；</p> <p>（8）显示屏：不小于7寸数字屏；</p> <p>（9）定位模块：支持北斗定位模块</p> <p>（10）支持实时通话，同时具备录音及播放功能。</p> <p>（11）分级电源管理，实现省电设计：支持在 ACCOFF 时关闭屏幕运行：支持 ACC OFF、电瓶低电时候设备关机，避免电瓶过放。</p> <p>（12）分辨率：$\geq 1024 \times 600$</p> <p>（13）屏幕材质：电容屏</p> <p>2、设备软件功能：</p> <p>（1）可通过120急救系统下发主叫电话号码，通过急救专用车载信息终端直接拨打病家电话，通话过程可以实现录音功能；</p> <p>（2）可接收并显示120急救系统派发的出车命令单，包含：任务编号、任务类别、患者姓名、现场地点、患者主诉、等车地点、患者性别、患者身份、病情轻重、主叫电话、年龄、联系电话、联系人等等；</p> <p>（3）急救专用车载信息终端可根据最新派发指令中的联系电话自动更新联系电话号码；</p> <p>（4）可上传定位信息，如经纬度、高度、速度、方向等，120急救系统自动接收；</p> <p>（5）可上传命令执行时救护车的状态信息。救护车状态，根据调度指令变化的状态随带上传；这些状态包括：未当班、站内待命、收到指令、驶向现场、到达现场、离开现场、途中待命、站内待命、暂停调用等，120急救系统中的车辆状态也相应改变；</p> <p>（6）设备能够实时同步急救中心调度系统信息数据。</p>

			<p>(7) 定位信息可上传 120 急救指挥调度系统地图平台；</p> <p>(8) 设备能够实时接收 120 急救指挥调度派发的调度指令；</p> <p>(9) 设备能够与 120 急救指挥调度匹配救护车急救状态管理，并同步刷新；</p> <p>(10) 设备能够支持实时将车辆位置信息显示在 120 急救指挥调度系统中。</p>
8	无线视频车载终端	无线视频车载终端	<p>1、无线视频车载终端：嵌入式 LINUX；</p> <p>2、图像压缩标准：H. 264； 视频输入：4 路复合视频 (NTSC/PAL)；</p> <p>3、视频输出：1 路 PAL/NTSC； 复合视频信号输出：1 路 VGA 输出；支持 TV/VGA 视频同时输出；</p> <p>4、当视频信号丢失时，应能发出报警信号，响应时间应 $\leq 5s$；支持 PAL 制/NTSC 制；</p> <p>5、存储支持采用自动分段记录格式时，相邻两段间最大记录间隔时一间应 $\leq 0.4s$；</p> <p>6、内置 SATA 硬盘 $\geq 1TB$ 容量；支持 4G 网络全网通； ≥ 2 个车载半球形摄像头。</p>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包 号：

供应商：

时 间：

第一部分 身份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磋商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提示：此日期不应晚于磋商响应函签署日期）

附：被授权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 职务：____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3、委托代理人本单位证明

(提供委托代理人在本单位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格式要求见附件 6-1）；
2. 供应商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格式要求见附件 6-2）；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6-3、6-4）；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格式见附件 6-5）；
5.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6）；
6. 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格式见附件 6-7）；
7. 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原件（格式见附件 6-8）；
8. 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以上提供的扫描件、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6-1 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本项内容可能要求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明等证明材料）

6-2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提供供应商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复印件或扫描件，所有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或 6-2 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3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说明：

1. 供应商应提供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银行出具的缴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的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免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6-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

1. 供应商应提供自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的社会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 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6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声明函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7 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企业如下：

我方的控股股东如下：

我方直接控股的企业如下：

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8 供应商是否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声明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9 证明供应商符合特定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商务及技术文件）

包 号：

供应商：

时 间：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响应函

第二部分 磋商响应报价表

第三部分 偏离表

第四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第五部分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证明

第六部分 保证金支付凭证或担保函（复印件）

第一部分 磋商响应函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要求，提供采购产品及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二、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首次磋商响应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并对其后的磋商报价负法律责任。

三、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版1份（U盘）。

四、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五、如果我方在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则响应保证金将被贵方不予退还。

六、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七、我方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60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八、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行合同的担保。

（3）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地点，提供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的货物和服务。

（4）我方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按要求支付成交服务费。

九、有关于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第二部分 磋商响应报价表

首次响应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及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如有）
响应总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首次)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强制采购类								
(2) 优先采购类								
合计（人民币，元）								
占磋商响应总价的百分比（%）								

- 注：1. 如磋商响应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
2. 类别填写：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3. 若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响应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强制类产品具体品目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第三部分 偏离表

一、商务、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合同条款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交货地点)			
	(交货期)			
	(付款方式)			
	(质保期)			
	….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注：1. 对完全响应的，在下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磋商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3. 供应商须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本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已经对磋商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4. 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如成交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已发生或即将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二、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条目号	技术条款要求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注：1. 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本表相应列中标注“正偏离”或“负偏离”。并在“偏离简述”栏中加以说明。
2. 正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高于磋商文件要求，负偏离是指应答的条件低于磋商文件要求，正偏离项目不作扣分处理。
3. 供应商须按照用户需求书逐条完整填写响应表。如果未完整填写响应表的各项内容则视作供应商已经对磋商文件相关要求和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其报价为在此基础上的完全价格。
4. 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时，如成交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响应表”中列出偏离说明，无论即将发生或已发生任何情形，均视为完全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写入合同。若成交供应商在合同签订前，以上述事项为借口而不履行合同签订手续及执行合同，则视作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第四部分 响应方案说明

(格式自拟，内容需符合评审办法中要求的内容要求)

第五部分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或证明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勾选或填空）：

本单位为直接供应商，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1)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如果是，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四、响应承诺书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以下事项进行承诺：

- (1) 在本次磋商中我公司无与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或与采购人串通的行为；
- (2) 在本次磋商中我公司无向采购人或磋商小组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成交的行为；
- (3) 在本次磋商中我公司无出借或借用资质行为、在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料（业绩、项目负责人资料等）无弄虚作假；
- (4) 我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
- (5) 我公司不采用非法手段获取证据进行质疑、投诉，在质疑、投诉过程中不提供虚假情况或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上述承诺内容如有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承诺以磋商保证金赔偿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第六部分 保证金支付凭证或担保函（复印件）

附件 1

磋商响应担保函

(适用于保证金保函)

保函编号：

陕西省采购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下称被保证人）将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贵方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为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磋商保证：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币种）____元（小写）____（大写）。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或延长的有效期限），延长有效期限无须通知我方。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 被保证人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

2. 被保证人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3. 被保证人在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成交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4. 被保证人成交后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论、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送达我方。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履约担保函格式

编号：

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 %数额为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

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出具保函单位名称（盖公章）：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字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最后) 磋商响应报价一览表

(随身携带, 单独提供, 无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项目编号及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如有)
响应总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备注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最后)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随身携带, 单独提供, 无需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强制采购类								
(2) 优先采购类								
合计 (人民币, 元)								
占磋商响应总价的百分比 (%)								

- 注: 1. 如磋商响应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须按格式逐项填写, 并附相关证明, 否则评审时不予价格扣除。
 2. 类别填写: 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3. 若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需提供响应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强制类产品具体品目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供应商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